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YGM 貿易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75)

###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佈

YGM 貿易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去年的比較數字及經選擇說明附註如下：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b>營業額</b>	3, 4	<b>1,154,609</b>	991,055
銷售成本		<u>(379,438)</u>	<u>(350,498)</u>
<b>毛利</b>		<b>775,171</b>	640,557
其他收入		<b>11,884</b>	10,763
其他收益 / (虧損) 淨額		<b>5,053</b>	(4,428)
分銷成本		<b>(373,786)</b>	(326,875)
行政費用		<b>(159,324)</b>	(147,499)
其他經營費用		<b>(1,149)</b>	(582)
<b>經營溢利</b>		<b>257,849</b>	171,936
投資物業估值收益		<b>20,000</b>	20,500
融資成本	5(a)	<b>(870)</b>	(910)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b>49,128</b>	29,478
出售聯營公司收益淨額		<b>-</b>	7,899
<b>除稅前溢利</b>	5	<b>326,107</b>	228,903
所得稅	6	<b>(41,870)</b>	(30,531)
<b>本年度溢利</b>		<b>284,237</b>	198,372
<b>歸屬：</b>			
本公司權益股東		<b>279,883</b>	196,587
非控股權益		<b>4,354</b>	1,785
<b>本年度溢利</b>		<b>284,237</b>	198,372
<b>每股盈利</b>	7		
基本		<b>\$1.78</b>	\$1.28
攤薄		<b>\$1.77</b>	\$1.28

本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詳情列於附註第 8 項。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以港元列示)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本年度溢利	<u>284,237</u>	<u>198,372</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 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11,009	1,081
- 應佔聯營公司外匯儲備	<u>6,961</u>	<u>12,918</u>
	<u>17,970</u>	<u>13,999</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302,207</u>	<u>212,371</u>
歸屬：		
本公司權益股東	296,629	209,259
非控股權益	<u>5,578</u>	<u>3,112</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302,207</u>	<u>212,371</u>

本年度或去年度並無與其他全面收益有關的稅項支出或利益。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 投資物業		83,400	63,400
-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124,930	122,042
- 按經營租賃持作自用 之租賃土地權益		5,465	5,384
		<u>213,795</u>	<u>190,826</u>
無形資產		286,458	287,238
租賃權費用		10,450	9,928
聯營公司權益		180,593	139,592
其他財務資產		785	69,781
遞延稅項資產		48,810	51,583
		<u>740,891</u>	<u>748,948</u>
<b>流動資產</b>			
其他財務資產		71,424	-
作買賣用途之證券		1,613	2,352
存貨		150,488	102,00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9	145,044	125,442
本期可退回稅項		848	5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6,919	214,550
		<u>796,336</u>	<u>444,888</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0	211,115	168,488
銀行貸款及透支		35,536	46,959
本期應付所得稅		29,674	18,134
		<u>276,325</u>	<u>233,581</u>
<b>流動資產淨值</b>		<u>520,011</u>	<u>211,307</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260,902</u>	<u>960,255</u>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		-	1,551
遞延稅項負債		17,894	14,234
		<u>17,894</u>	<u>15,785</u>
<b>資產淨值</b>		<u>1,243,008</u>	<u>944,470</u>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81,105	76,916
儲備		1,138,596	845,497
<b>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b>		<u>1,219,701</u>	<u>922,413</u>
非控股權益		23,307	22,057
<b>權益總額</b>		<u>1,243,008</u>	<u>944,470</u>

## 附註：

(以港元列示)

### 1.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於本公佈載列之綜合業績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但卻摘錄自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初稿。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涵蓋本集團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本財務報表是按照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其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編製。本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除投資物業及買賣證券按公允價值列賬外，本財務報表是以歷史成本作為編製所用之計量基準。

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初步公佈之數字，已由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與本集團該年度之財務報表初稿所載數字作比較，並發現兩者之數字相符。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之工作有限，並不構成審核、審閱或其他保證，故核數師並無就本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於本集團之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兩項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兩項新詮釋。其中，下列變動與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相關：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於二零零八年修訂）「企業合併」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之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計劃出售附屬公司控股權益」之修訂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合資格對沖項目」之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二零零九年）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7號「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 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之呈報—借款人對於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及頒佈香港（詮釋）第5號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原因是該等修訂及詮釋之結論與本集團已採用之政策一致。其他變更導致會計政策出現變動，惟該等政策變動對現行或比較期間並無重大影響，原因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7號之大部分修訂尚未對本集團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原因是該等變動將於本集團訂立相關交易（如業務合併、出售附屬公司或非現金分派）時首次生效，且並無規定須重列過往有關交易記錄之款額。
- 由於並無規定要求重列過往期間已記錄的金額，而本期亦並無有關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有關確認被收購方的遞延稅項資產）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

號（有關非控股權益（前稱「少數股東權益」）之虧損分配超過其股本權益）之修訂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二零零九年)所提出的修訂綜合標準中有關《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 「租賃」，會改變本集團對一些位於香港特別行政區的租賃土地權益的分類，但對確認這些租賃沒有重大影響，因為這些租賃的費用已全數繳足並攤銷至各剩餘租賃期。

該等會計政策變動之進一步詳情如下：

- 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於二零零八年修訂），任何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收購之業務合併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於二零零八年修訂）所載新規定及詳細指引確認。有關規定及指引包括下列會計政策之變動：
  - 本集團就業務合併產生之交易成本，如業務介紹費、法律費用、盡職審查費用，以及其他專業及諮詢費用將於產生時支銷，而先前則按業務合併之部分成本入賬，因此對已確認之商譽金額造成影響。
  - 倘本集團於緊接取得控制權前持有被收購方之權益，該等權益將被視為猶如於取得控制權之日按公允值出售及重新收購。先前則採用遞增法，將商譽計算在內，猶如於各收購階段累計。
  - 或然代價將於收購日期按公允值計量。與於收購日期已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無關之該或然代價計量之其後變動將於損益確認，而先前該等變動會確認為業務合併成本之調整，因此對已確認之商譽金額造成影響。
  - 倘被收購方有累計稅項虧損或其他可抵扣暫時差額，及不符合於收購日期遞延稅項資產之確認準則，則任何該等資產之其後確認將於損益確認，而非如先前政策般確認為商譽之調整。
  - 本集團現有政策乃按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之非控股權益，除此之外，日後本集團可選擇按逐項交易基準以公允值計量非控股權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於二零零八年修訂）之過渡條文，該等新會計政策預期將適用於本期間或未來期間之任何業務合併。有關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變動之新政策預期將適用於以往業務合併所收購之累計稅項虧損及其他可抵扣暫時差額。概無就收購日期為在本經修訂準則採用之前之業務合併產生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調整。

- 由於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修訂本），下列政策變動將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應用：
  - 倘本集團收購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該交易將按與股權持有人（非控股權益）以擁有人身份進行之交易入賬，因此不會由於有關交易而確認商譽。同樣，倘本集團出售其於一間附屬公司之部分權益但仍保留控制權，則該交易亦將按股權持有人（非控股權益）以擁有人身份進行之交易入賬，因此不會由於有關交易而確認溢利或虧損。以往，本集團將有關交易分別按漸進交易及部分出售列賬處理。
  - 倘本集團失去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該交易將以出售該附屬公司之全部權益列賬，而本集團保留之任何餘下權益則猶如重新收購按公允值確認。此外，由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倘於報告期間末，本集團有意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該附屬公司之全部權益將被分類為持作出售（假設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持作出售標準），而與本集團將保留之權益無關。以往，有關交易按部分出售列賬處理。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過渡條文，該等新會計政策預期將適用於本期間或未來期間

之交易，而先前期間不須再作重列。

- 爲了與以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相符合，以及由於《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聯營公司之投資」之修訂，以下政策將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應用：
  - 倘本集團於緊接取得重大影響力前持有被收購方之權益，有關權益猶如於取得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當日按公允值出售及重新收購處理。以往會採納遞進法，即商譽會按猶如在收購之每一階段累積而計算。
  - 倘本集團失去重大影響力，交易將入賬列爲出售該投資對象之全部權益，而剩餘權益則猶如重新收購按公允值確認。以往，有關交易按部分出售列賬處理。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過渡條文一致，該等新會計政策預期將適用於本期間或未來期間之交易，而先前期間不須再作重列。

以下爲其他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之會計政策變動：

- 由於《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非全資附屬公司產生之任何虧損將按於該實體所佔之權益比例，於控股權益與非控股權益之間分配，即使因而會導致於綜合權益內非控股權益應佔者出現虧絀結餘。以往，倘虧損分配至非控股權益會導致虧絀結餘，則該等虧損將僅於非控股權益有約束力責任彌補該等虧損時方會分配至非控股權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過渡條文，該新會計政策將於日後應用，因此，先前期間不須再作重列。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二零零九年）包括對現有準則之進一步修訂，其中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之修訂。本集團已重新評估租賃土地權益分類，并根據本集團的判斷，是否已經將租賃土地絕大部分所有權之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本集團，而集團之經濟環境與購賣者相似。本集團認爲作爲經營租賃的分類繼續適用，因長期租賃土地所有權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未轉移至本集團。

### 3. 營業額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爲成衣批發、零售及生產、擁有及特許使用商標、物業投資以及印刷及商業表格印務。

營業額指售予外界客戶之商品發票淨值、專利權費、印刷及有關服務收入以及租金收入。年內已爲確認營業額之各項重要收入類別之金額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銷售成衣	1,021,638	881,358
專利權費及相關收益	91,746	76,185
印刷及相關服務收益	39,448	32,154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總額	1,777	1,358
	<u>1,154,609</u>	<u>991,055</u>

本集團之客戶十分多元化，並無個別客戶的交易額超過本集團營業額的十分一。

### 4.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線組成分部管理業務。本集團已呈報下列四個報告分部，與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

人員就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的內部匯報資料一致。本集團組成以下的報告分部時，並無將營運分部合併。

- 銷售成衣：生產、零售及批發成衣。
- 特許商標：有關專利收益的商標特許及管理。
- 印刷及相關服務：生產及出售印刷產品。
- 物業租賃：出租物業產生租金收入。

####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各分部間之資源配置而言，本集團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根據下列事項監測各分部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全部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不包括聯營公司權益、其他財務資產、作買賣用途之證券、會籍、遞延稅項資產、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本期可退回稅項及其他企業資產。分部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以及銀行貸款，惟不包括本期應付所得稅、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企業負債。

收入及支出乃參考該等分部所產生的銷售額及支出，或因該等分部應佔資產的折舊或攤銷而分配至須報告分部。

用作計量在分部報告之溢利是「調整後稅前盈利」，即「不包括利息、稅務、折舊及攤銷的盈利」，而其中「利息」是包括投資收入，「折舊及攤銷」是包括非流動資產的非經常性減值虧損。為附合調整後稅前盈利，本集團已修改個別分部之分攤盈利，如減除應佔聯營公司收益淨額及總公司或企業行政成本。

除了接收有關分部調整後稅前盈利的資料外，管理層還取得有關分部收入（包括來自其他分部收入），由分部直接管理的現金及貸款的利息收入及支出，由分部運用的非流動資產折舊、攤銷及增置。分部間之銷售及價格變動參考外間類似買賣定價。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取得有關本集團報告分部的資料（以供其進行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詳情如下：

	銷售成衣		特許商標		印刷及 相關服務		物業租賃		2011 千 元	總額 2010 千 元
	2011 千 元	2010 千 元	2011 千 元	2010 千 元	2011 千 元	2010 千 元	2011 千 元	2010 千 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1,021,638	881,358	91,746	76,185	39,448	32,154	1,777	1,358	1,154,609	991,055
分部間收入	-	-	19,841	13,538	1,823	1,718	6,732	6,566	28,396	21,822
<b>須報告分部收入</b>	<b>1,021,638</b>	<b>881,358</b>	<b>111,587</b>	<b>89,723</b>	<b>41,271</b>	<b>33,872</b>	<b>8,509</b>	<b>7,924</b>	<b>1,183,005</b>	<b>1,012,877</b>
<b>須報告分部之溢利 (調整後稅前盈利)</b>	<b>209,232</b>	<b>157,083</b>	<b>63,063</b>	<b>40,758</b>	<b>9,505</b>	<b>5,438</b>	<b>7,240</b>	<b>6,909</b>	<b>289,040</b>	<b>210,188</b>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371	306	50	10	-	-	-	-	421	316
利息支出	(244)	(561)	(626)	(130)	-	-	-	-	(870)	(691)
本年度之折舊及攤銷	(18,554)	(21,243)	(112)	(15)	(962)	(905)	(2,579)	(2,579)	(22,207)	(24,742)
<b>須報告之資產</b>	<b>369,809</b>	<b>291,814</b>	<b>329,329</b>	<b>328,207</b>	<b>33,167</b>	<b>34,120</b>	<b>83,625</b>	<b>63,408</b>	<b>815,930</b>	<b>717,549</b>
本年度添置非流動資產	21,300	11,811	97	181,493	1,143	535	-	-	22,540	193,839
<b>須報告之負債</b>	<b>177,228</b>	<b>130,664</b>	<b>69,971</b>	<b>80,942</b>	<b>3,822</b>	<b>3,633</b>	<b>352</b>	<b>312</b>	<b>251,373</b>	<b>215,551</b>

## (b) 須報告分部收入、損益、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b>收入</b>		
須報告分部收入	1,183,005	1,012,877
分部間收入之撤銷	<u>(28,396)</u>	<u>(21,822)</u>
綜合營業額	<u>1,154,609</u>	<u>991,055</u>
<b>溢利</b>		
須報告分部經營溢利	289,040	210,188
分部間溢利之撤銷	<u>(9,722)</u>	<u>(6,009)</u>
須報告分部收入來自集團以外客戶	279,318	204,179
其他收入	11,884	10,763
其他收益 / (虧損)淨額	5,053	(4,428)
折舊及攤銷	<u>(22,430)</u>	<u>(24,976)</u>
投資物業估值收益	20,000	20,500
融資成本	<u>(870)</u>	<u>(910)</u>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49,128	29,478
出售聯營公司收益淨額	-	7,899
未分配之總公司及企業費用	<u>(15,976)</u>	<u>(13,602)</u>
除稅前綜合溢利	<u>326,107</u>	<u>228,903</u>
<b>資產</b>		
須報告分部資產	815,930	717,549
分部間應收款之撤銷	<u>(11,013)</u>	<u>(4,883)</u>
	804,917	712,666
聯營公司權益	180,593	139,592
其他財務資產	72,209	69,781
遞延稅項資產	48,810	51,583
作買賣用途之證券	1,613	2,352
會籍	860	860
本期可退回稅項	848	5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6,919	214,550
未分配之總公司及企業資產	<u>458</u>	<u>1,915</u>
綜合總資產	<u>1,537,227</u>	<u>1,193,836</u>
<b>負債</b>		
須報告分部負債	251,373	215,551
分部間應付款之撤銷	<u>(11,013)</u>	<u>(4,883)</u>
	240,360	210,668
本期應付所得稅	29,674	18,134
遞延稅項負債	17,894	14,234
未分配之總公司及企業負債	<u>6,291</u>	<u>6,330</u>
綜合總負債	<u>294,219</u>	<u>249,366</u>



(c) 地區分部資料

下表載列以下地區分佈的資料：(i) 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及 (ii) 本集團之固定資產、無形資產、租賃權費用及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特定非流動資產）。客戶之地區分佈是基於服務提供處或貨品送運地；而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區分佈則依照以下基準：固定資產及租賃權費用是基於其資產所在地；無形資產是基於其被分配運作地；而於聯營公司是基於其運作地。

	來自外界客戶收入		特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香港 (藉地)	<b>538,453</b>	442,103	<b>315,603</b>	339,802
台灣	<b>115,071</b>	110,067	<b>170,072</b>	131,277
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	<b>439,987</b>	381,295	<b>53,552</b>	41,922
其他	<b>61,098</b>	57,590	<b>152,069</b>	114,583
	<b>616,156</b>	548,952	<b>375,693</b>	287,782
	<b>1,154,609</b>	991,055	<b>691,296</b>	627,584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a) 融資成本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 銀行貸款及透支利息	<b>870</b>	<b>910</b>
(b) 員工成本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b>16,680</b>	12,398
股權結算付款費用	<b>582</b>	-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b>187,367</b>	169,440
	<b>204,629</b>	<b>181,838</b>
(c) 其他項目		
無形資產攤銷	<b>780</b>	780
固定資產折舊及攤銷	<b>21,650</b>	24,19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值虧損	<b>1,081</b>	3,60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值虧損回撥	<b>(426)</b>	(3,310)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	<b>9,142</b>	8,313
作買賣用途之證券產生的 未變現虧損／〔收益〕淨額	<b>739</b>	(1,353)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淨額	<b>220</b>	907
銀行利息收入	<b>(422)</b>	(398)
聯營公司利息收入	<b>(1,907)</b>	(1,907)
其他利息收入	<b>(1,184)</b>	(659)
上市證券的股息收入	<b>(16)</b>	(17)

## 6. 綜合損益表所列之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所列之稅項為：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b>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b>		
本年度準備	21,795	14,448
以往年度不足撥備 / (過剩)	81	(668)
	<u>21,876</u>	<u>13,780</u>
<b>本期稅項－香港以外地區</b>		
本年度準備	12,101	8,738
以往年度過剩	(499)	(97)
	<u>11,602</u>	<u>8,641</u>
<b>遞延稅項</b>		
產生和撥回暫時性差異	7,742	8,110
稅率調低對本年度年初 遞延稅項餘額的影響	650	-
	<u>8,392</u>	<u>8,110</u>
	<u>41,870</u>	<u>30,531</u>

二零一一年，香港利得稅之撥備將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二零一零年：16.5%）計算。

香港以外地區附屬公司之稅項則以相關國家適用之現行稅率計算。

依據有關中國法律及守則，本集團位於中國的一間附屬公司享有稅務優惠，直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在新稅法下，中國外國投資者獲宣派的股息亦會被徵收10%預扣稅，然而，須徵收10%預扣稅的股息，僅為來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財政期間溢利的股息。倘中國與外國投資者所在司法權區之間訂有稅務優惠協議，則可按較低預扣稅率繳稅。根據中國與香港之間的雙重徵稅安排，本集團須就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所支付的任何股息按5%的預扣稅率繳付預扣稅。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五日，台灣政府宣佈降低適用於本集團在台灣業務的稅率，由25%減至17%。本集團所編製二零一一年度的財務報表應計及上述減幅。因此，有關本集團在台灣業務的期初遞延稅務負債按17%的稅率重估。

## 7.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本年度之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279,883,000元(二零一零年：196,587,000元)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157,290,000股(二零一零年：153,832,000股)計算，計算詳載如下：

####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

	二零一一年 千股	二零一零年 千股
年初已發行的普通股	153,832	153,832
購股權獲行使的影響	3,458	-
年終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	<u>157,290</u>	<u>153,832</u>

###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是按照本年度之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279,883,000元(二零一零年：196,587,000元)及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157,813,000股(二零一零年：153,832,000股)計算，計算詳載如下：

####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攤薄)

	二零一一年 千股	二零一零年 千股
年終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	157,290	153,832
按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以無償代價視作發行股份的影響	523	-
年終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攤薄)	<u>157,813</u>	<u>153,832</u>

由於二零一零年度並無俱攤薄性的潛在的普通股存在，故此，二零一零年度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一致。

## 8. 股息

### (a) 本年度應佔之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已宣派及支付中期股息 普通股每股25港仙 (二零一零年：每股15港仙)	40,501	23,075
於結算日後建議分派末期股息 普通股每股75港仙 (二零一零年：每股40港仙)	122,206	61,533
	<u>162,707</u>	<u>84,608</u>

於結算日後建議分派之末期股息尚未在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b) 就上個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股息（已於年內獲批准及派付）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上個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普通股每股40港仙 (已於年內獲批准及派付) (二零一零年：每股28港仙)	<u>61,533</u>	<u>43,073</u>

## 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97,341	92,738
減：疑賬撥備	<u>(13,376)</u>	<u>(12,227)</u>
	83,965	80,511
按金及預付款	58,922	44,065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297	6
會所會籍	860	860
	<u>145,044</u>	<u>125,442</u>

除按金及預付款與及會所會籍為21,524,000元（二零一零年：23,793,000元），本集團所有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費用。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包括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扣除疑賬撥備），其截至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未逾期	<u>60,897</u>	<u>51,351</u>
逾期少於一個月到期	11,229	18,857
逾期一至三個月到期	6,697	7,393
逾期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到期	<u>5,142</u>	<u>2,910</u>
逾期數額	<u>23,068</u>	<u>29,160</u>
	<u>83,965</u>	<u>80,511</u>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上市股本證券、上市債券投資及銀行之存款。管理層已實施信貸政策，並且不斷監察所承受信貸風險之程度。

就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而言，本集團對要求超過一定金額信貸之所有客戶進行信貸評估。該筆評估集中於客戶過往繳付到期款項之歷史及現時付款之能力，以及考慮到客戶之具體資料及客戶營運所在地之經濟環境。該等應收款乃於發票日期後30至90日內到期。

## 1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應付賬款	53,249	35,649
應付票據	7,958	5,206
	<u>61,207</u>	<u>40,855</u>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45,792	124,444
應付關連公司款	4,116	3,189
	<u>211,115</u>	<u>168,488</u>

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預期將於一年內償還。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截至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一個月內或接獲通知時到期	40,364	26,508
一個月後但三個月內到期	15,048	11,956
三個月後但六個月內到期	4,515	1,035
六個月後但十二個月內到期	1,280	1,356
	<u>61,207</u>	<u>40,855</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集團經營業績

#### 集團業務

	二零一一年 港元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元千元	+ / (-) 變動
營業額	1,154,609	991,055	16.5%
毛利	775,171	640,557	21.0%
毛利率	67.1%	64.6%	2.5 百分點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費用之盈利 (EBITDA)	263,342	190,577	38.2%
EBITDA 利潤率	22.8%	19.2%	3.6 百分點
經營溢利	257,849	171,936	50.0%
經營溢利率	22.3%	17.3%	5.0 百分點
投資物業估值收益	20,000	20,500	-2.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49,128	29,478	66.7%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279,883	196,587	42.4%
純利率	24.2%	19.8%	4.4 百分點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完成收購「AQUASCUTUM」於42個亞洲國家及地區之知識產權之所有權利、所有權及權益（「AQUASCUTUM」知識產權）。由於節省過往年度一直龐大之專利權費支出，以及從特許「AQUASCUTUM」商標所得之額外專利權收益，對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營業績有重大利好作用。

本集團的營業額上升16.5%至1,154,60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991,055,000港元)。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成衣總銷售額超過去年的881,358,000港元，增長15.9%至1,021,638,000港元。來自外界客戶之特許商標收益總額上升20.4%至91,746,000港元(二零一零年：76,185,000港元)。因此，毛利總額上升21.0%至775,171,000港元(二零一零年：640,557,000港元)。整體毛利率上升至67.1%，較二零一零年的64.6%提升2.5個百分點。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的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費用之盈利(EBITDA)上升38.2%至263,34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90,577,000港元)。同樣，經營溢利由去年的171,936,000港元上升50.0%至257,849,000港元。

本集團的總經營費用為534,25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474,956,000港元)，相當於12.5%的增幅。本集團租金及其他佔用開支總額增長9.6%至191,046,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74,323,000港元)，佔本集團的營業額16.5%(二零一零年：17.6%)。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及僱員購股權費用)增加12.5%至204,62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81,838,000港元)，佔本集團的營業額17.7%(二零一零年：18.3%)。本集團的廣告及推廣費用總額增長50.1%至27,61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8,396,000港元)，佔本集團的營業額2.4%(二零一零年：1.9%)。

本年度之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為279,88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96,587,000港元)，其中包括投資物業估值收益20,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0,500,000港元)。此外，年內錄得應佔聯營公司漢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溢利49,128,000港元，較去年之29,478,000港元上升66.7%。

每股基本盈利上升39.1%至1.78港元(二零一零年：1.28港元)。

###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為256,407,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27,016,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存款391,383,000港元(已扣減透支及短期銀行貸款)，經在本年度支付股息102,034,000港元後，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167,591,000港元上升223,792,000港元(包括因購股權承授人行使8,379,000份購股權而獲得的102,111,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可隨時以公允價值轉換為現金之作買賣用途之證券為1,613,000港元。

年內，本集團斥資約22,540,000港元用作經常性增置及重置固定資產，去年則為14,070,000港元。

### **本集團財務狀況**

本集團的資金來自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銀行向其提供的銀行信貸。本集團在管理其所需資金方面仍維持審慎的策略。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淨資產總值為1,243,008,000港元，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944,470,000港元。本集團於年末之資本負債比率為0.029(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0.053)，乃按總借貸35,536,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48,510,000港元)及股東權益1,219,70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922,413,000港元)計算。本集團之借貸主要按浮動息率計算。

本集團在外匯風險管理方面維持審慎態度。本集團之收入及開支主要以港幣、新台幣、日元、英鎊、歐元、人民幣及澳門幣列值。為管理外匯風險，非港幣資產儘量主要以當地貨幣債項來融資。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若干屬公司之銀行信貸向銀行作出擔保，合共約179,08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81,084,000港元)。於年度結算日，本公司就相關附屬公司使用銀行融資額度向銀行作出擔保之最大負債為合計52,981,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55,353,000港元)。

## 業務回顧

### 成衣銷售

	二零一一年 港元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元千元	+ / (-) 變動
成衣銷售收益	1,021,638	881,358	15.9%
分部報告之溢利	209,232	157,083	33.2%
分部報告之利潤率	20.5%	17.8%	2.7 百分點
銷售存貨周轉期(日)(附註)	55	41	34.1%

附註：年終持有存貨除以全年營業額乘以 365 日

成衣銷售為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主要在大中華地區經營零售及批發品牌成衣)。去年，本集團與瑞典 J.Lindeberg AB 簽訂獨家分銷及特許權協議在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推廣及銷售「J.LINDEBERG」貨品。年內，雙方訂立包括台灣的補充協議。首家「J.LINDEBERG」門市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在香港開業。此外，「Aquascutum」擴大其批發業務至南韓。

總銷售額由去年的881,358,000港元增長15.9%至1,021,638,000港元。因此，總分部溢利上升33.2%至209,23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57,083,000港元)。由於在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存貨上升，存貨結存週轉期由去年的41日上升至55日。

####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按地區分佈之銷售點數目

	中國內地		香港		澳門		台灣		歐洲		南韓 及東南亞		總計	
	2011	2010	2011	2010	2011	2010	2011	2010	2011	2010	2011	2010	2011	2010
Aquascutum	125	124	15	14	3	3	23	21	-	-	2	-	168	162
Ashworth	51	39	12	15	4	3	5	7	-	-	12	12	84	76
J.Lindeberg	7	-	6	-	1	-	-	-	-	-	-	-	14	-
Michel Rene	29	35	14	16	2	2	5	11	-	-	3	-	53	64
Guy Laroche	-	-	-	-	-	-	-	-	1	1	-	-	1	1
總計	212	198	47	45	10	8	33	39	1	1	17	12	320	303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底，本集團於經營市場擁有由 320 個銷售點組成的分銷網絡，較去年淨額上升 17 個銷售點。

### 特許商標

由於在二零零九年九月完成收購「AQUASCUTUM」知識產權，來自外界客戶之特許商標收益總額由去年之 76,185,000 港元上升至 91,746,000 港元。

本集團亦擁有「GUY LAROCHE」之全球知識產權。該法國附屬公司公佈於回顧年內錄得溢利，而來自外界客戶之特許商標收益亦有上升。

### 其他業務

本集團擁有漢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 20.48% 已發行股份，而該公司銷售額及經營溢利錄得重大升幅。因此，本集團年內應佔溢利為 49,128,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29,478,000 港元)。

由於本集團致力控制成本，故儘管中國內地的經營環境不利製造業，本集團於東莞之製衣廠年內錄得溢利，營業額有所增加。

本集團之安全印刷業務錄得分部溢利 9,505,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5,438,000 港元)，來自外界客戶之總銷售額為 39,448,000 港元，較去年的 32,154,000 港元增加 22.7%。

工業樓宇租賃之租金收入穩定。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二日宣佈透過公開招標的方式可能進行一項自用物業的出售事項。招標程序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一日結束，並無接獲合適的要約。

## 展望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成衣銷售主要受惠於中國內地消費支出強勁增長，其業績較去年顯著改善。本集團相信這趨勢將會繼續，本集團已妥善部署，能受惠於中國內地市場不斷增長。在未來數年，本集團計劃透過增設門市及擴大分銷網絡，積極拓展業務。本集團還不斷尋找機會擴大推介良好產品的強勢品牌，同時，發展本集團現有的品牌尤其是「Aquascutum」。然而，本集團亦清楚知道有關風險，包括時裝零售的競爭激烈，租金和工資等經營成本迅速增加。管理層已做好充足準備應付上述挑戰。

##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三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該購股權計劃將一直有效，直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二日到期。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本公司可向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最多15,469,879股新股。

年內，本集團向一名僱員授出500,000份購股權。8,379,000份購股權於年內獲得行使，購股權承授人認購總額為102,111,000港元，而本公司之股份亦相應配發及發行。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僱員總數約為1,900人（二零一零年：2,000人），本集團一向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酬金，其中包括醫療津貼及退休計劃供款，作為彼等所作貢獻之回報。此外，亦會視乎本集團之業績及個別員工之工作表現而向合資格僱員發放酌情花紅及授出購股權。

## 股息

經審慎考慮現金結存水平、未來投資需要及經濟前景後，董事會已議決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普通股每股75港仙（二零一零年：40港仙）。倘獲股東通過，總金額為122,206,000港元（二零一零年：61,533,000港元）之末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九日或該日期前後派發予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九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為釐定股東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於該期間不會處理任何股份轉讓。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本公司即將舉行之年度股東大會並在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五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

本公司亦將由二零一一年九月七日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九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釐定股東獲派發建議末期股息之權利，於該期間不會處理任何股份轉讓。如欲獲派將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九日或前後派發之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



## 公司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守則條文A.4.1 條規定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並無指定任期，但須按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證券交易之證券買賣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載列之規定準則。

經過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回顧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載列之規定準則及其證券買賣守則。

### 審核委員會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經修訂）之規定，本公司已成立一個審核委員會並已備妥職權範圍書，藉以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事務。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監管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完整性、透過檢討內部和外聘核數師進行的工作檢討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及其執行情況、評估財務資料及有關披露事項，以及審閱關連交易。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階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內部控制事務及財務申報事項，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財務報表。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概無贖回任何股份。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之股份。

### 登載業績公佈及年報

本業績公佈均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的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的網站 ([www.ygmtrading.com](http://www.ygmtrading.com)) 「業績公告」一欄內登載。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寄發予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內登載。

承董事會命  
**陳永奎**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通告日，董事會包括七名執行董事陳瑞球博士、陳永奎先生、陳永燊先生、周陳淑玲女士、傅承蔭先生、陳永棋先生及陳永滔先生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學濂先生、林克平先生及施祖祥先生。